

屏東縣佳冬國中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第三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記錄

壹、會議日期：114 年 5 月 23 日（五）7:40

貳、會議地點：第二棟會議室

參、會議主席：張鑑堂校長

肆、參與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曾椿茗

伍、會議內容：

一、主席致詞：

感謝家長的抽空參與！我們直接進入議案討論！

二、執行秘書業務報告：

（一）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編號	案由	上次決議	執行情形	決議
1	審議本學期服務學生數及名冊、資源班全體課表、師資、教師任課課表及節數、每組輔導學生名冊等資料。	通過	執行中	☐ 繼續列管 ☐ 自行列管 ☒ 解除列管
2	審查本學期個別化教育計畫需要調整的部分。	通過	執行中	☐ 繼續列管 ☐ 自行列管 ☒ 解除列管

（二）113 學年度鑑定安置結果為八年級蘇 彰和陳 元維持學習障礙，汪 佑、

邱 睿和李 寧維持智能障礙，戴 安和彭 燕確定放棄特教服務回歸原

班。

(三)九年級兩位畢業生都已確定會繼續升學，潘育會就讀一般群科，李會就讀佳冬高農綜合職能科。

陸、提案討論

案由一：審議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

說明：1. 依據 114 年 5 月 2 日屏府教特字第 1140080092 號函辦理。

2. 本校 113 學年度八九年級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檢討與擬定會議除 901 潘育外皆已召開完畢，相關特殊教育課程、相關服務及支持策略，都呈現於學生個人個別化教育計畫資料夾中，統整表於附件一，請議決。

3. 新生導師尚未確定，待確定導師後，會依規定在開學前召開初步擬定會議。

決議：通過。

案由二：審議 114 學年度特教生新生適性編班事宜。

說明：： 1. 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減少班級人數或提供人力資源與協助辦法」第 5 條規定：身心障礙學生就讀之普通班，其班級安排應由學校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決議，依學生個別學習適應需求及校內資源狀況，選擇適當教師擔任班級導師，並以適性原則均衡編入各班，不受常態編班相關規定之限制。

2. 依據「屏東縣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安置與教學原則及輔導辦法」第 6 條規定：學校身心障礙學生編班時，經提出證明後，得免參照常態編班抽籤，並應協助安排適當之班級。

3. 五位新生狀況詳如附件二，請議決。

決議：因新生班導師尚未決定，僅決議將五位學生分在兩班；1、2 號同一班，3、4、5 號同一班；待編班會議導師名單確認下，3、4、5 號的導師優先選擇個性稍嚴格者為其導師。

案由三:審議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

說明: 1. 依據 114 年 5 月 2 日屏府教特字第 1140080092 號函辦理。

2. 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 詳如附件三, 請議決。

決議: 通過。

柒、臨時動議

捌、散會

承辦人

教師曾椿茗

處室主任

教師兼
輔導主任 吳佳玲

校長

屏東縣立佳冬
國民中學校長 張鑑堂

屏東縣佳冬國中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第三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簽到表

時間：114 年 5 月 23 日（五）早上 7 點 40 分

地點：第二棟會議室

與會人員簽到：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校 長	張鑑堂	張鑑堂
2	教導主任	龔倫維	龔倫維
3	輔導主任	吳佳玲	吳佳玲
4	總務主任	林世祥	請假
5	學務組長	鄭力元	鄭力元
6	專輔老師	黃淑凌	請假
7	特教老師代表	曾椿茗	曾椿茗
8	普通班教師代表	黃柏璋	黃柏璋
9	普通班教師代表	董芳均	董芳均
10	普通班教師代表	戴心屏	戴心屏
11	特教學生代表	陳●元	陳●元
12	特教學生家長代表	王佳慧	王佳慧
13	護理師	余慧容	余慧容